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姚见儿先生、杨恩环先生、王小清先生和俞张富先生4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王方华先生、Yu Wei（俞卫）先生和赵家祥先生3人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以上人员均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吴健民先生、喻立忠先生、余颖先生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也不在公司任职；非独立董事周爱国先生、牛正翔先生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爱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50,000股，牛正翔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00,000股，吴健民先生、喻立忠先生、余颖先生均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周爱国先生、牛正翔先生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

吴健民先生、喻立忠先生、余颖先生、周爱国先生、牛正翔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勤勉尽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对此公司董事会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09日

附件：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

1、姚见儿先生：1970年0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1998年06月至2003年06月，任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药品研发部经理；2003年11月至2011年07月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年07月至2015年01月，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01月至今，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见儿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19.65万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姚见儿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见儿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杨恩环先生：1982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2007年04月至2015年01月，历任上海铭源数康生物芯片有限公司质量检验组长、上海透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5年01月至2020年06月，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20年06月至今，任上海透景诊断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质量部经理；现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海南透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恩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恩环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王小清先生：1979年0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2006年3月至2015年01月，历任上海亚联抗体医药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上

海之逸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产品规划经理、上海透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2015年01月至今，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办主任；2016年03月至今，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海南透景生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江苏拜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小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小清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俞张富先生：1963年0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2000年6月至2003年7月任杭州萧山凌飞环境绿化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3年8月至今，任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09月至今，任全国工商联农业商会副会长、萧山区工商联副会长、萧山区花卉协会会长；2017年02月至今，任萧山区政协常委。现任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张富先生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凌飞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此外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俞张富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第3.2.5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独立董事

1、王方华先生：1947年0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上海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常务理事、被聘为上海市政府“十一五规划”专家，上海市世博局特聘专家，上海市品牌推进特聘专家。现任《上海管理科学》杂志社社长、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方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方华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Yu Wei（俞卫）先生：1953 年 10 月出生，美国国籍，无其他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曾任美国斯坦福大学卫生政策中心研究员、美国退役军人医疗系统卫生经济中心研究员。2006 年 11 月至 2016 年 7 月，历任上海财经大学公共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常务副院长、院长；2019 年 7 月至今，任上海创奇健康发展研究院执行院长。现任中国卫生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卫生经济学会卫生经济政策理论与政策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Yu Wei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Yu Wei 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赵家祥先生：1976 年 0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注册会计师。2002 年 11 月至 2010 年 10 月，历任苏州中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上海分所部门经理；2010 年 10 月至今，任上海上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申鑫电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天承生物金业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乾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上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赫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家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赵家祥先生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监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